|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杭州师范大学2023-2024学年“优秀学院学生会评选”自评表** | | | | | | | | |
| **材料**  **评审**  **（100分）** | **考核项目** | **考核标准** | | | | **自评分** | **考核小组**  **认定分** | **备注** |
| **评选内容** | **序号** | **考核指标** | **评价标准和记分方法** |
| **思想引领**  **（30分）** | 学院学生会在  成员思想和  发展方面的  工作绩效。 | 1 | 思想引领  （14分） | （1）学院学生会成员积极向党组织靠拢；  （2）学院学生会积极组织学生干部学习重要讲话精神及专题研讨会，成立功能性团支部。 |  |  |  |
| 2 | 成员发展（16分） | （1）获省政府奖学金或校奖学金；  （2）被评为“优秀学生干部”等荣誉称号；  （3）积极参加各类学科竞赛等可参与计分的项目详见附件4；  （4）作为挑战杯、两课论文、创业项目或者文章、成果主负责人；  （5）本项上限16分。 |  |  |  |
| **小计** | | | | |  |  |  |
| **组织建设**  **（20分）** | 学院学生会在  组织章程、  会议情况、  工作台账、  内部管理、  干部培养等方面工作绩效。 | 1 | 组织章程(2分） | 学院学生会有完整的学生会章程。 |  |  |  |
| 2 | 会议情况（6分） | （1）参加主席联席会议等由校学生会组织的会议；  （2）学院学生会内部会议进行会议记录并整理留档；  （3）完善以代表大会和章程为基础的组织，规范运行机制。 |  |  |  |
| 3 | 工作台账（2分） | 根据《杭州师范大学学院学生会工作台账管理细则》，各学院应按时上交：人事档案（通讯录）和院级学生组织登记表。 |  |  |  |
| 4 | 内部管理（6分） | （1）有完善的干部任免制度；  （2）有完善的干部考核管理制度文件；  （3）建立评估评议制度。 |  |  |  |
| 5 | 干部培养（4分） | （1）有完善的学生干部培养计划或项目；  （2）每学年进行一次学生干部作风建设培训；  （3）组织学生干部与兄弟高校学院学生会进行学习和工作交流。 |  |  |  |
| 6 | 扣分项 | （1）学生会工作机构架构为“主席团+工作部门”，工作部门不得超过6个。各级学生会不得在工作部门以上或以下设置“中心”等常设层级；  （2）二级学院学生会主席团成员不得超过3人，工作人员不得超过30人；  （3）百分之九十学生会工作人员政治面貌需为共产党员或共青团员；  （4）学生会工作人员中的本专科生最近1个学期/最近1学年/入学以来（三者取其一），学习成绩综合排名须在本专业前30%以内；  （5）各级学生会须加强纪律约束，持续聚焦少数学生会工作人员脱离同学、官僚气、庸俗化等问题。 |  |  |  |
| **小计** | | | | |  |  |  |
| **活动开展**  **（20分）** | 学院学生会  活动开展的  工作绩效。 | 1 | 品牌活动（6分） | 学院学生会具有可传承性的特色活动及项目。 |  |  |  |
| 2 | 参与协作（2分） | 校学生会根据主办单位反馈及参与材料对各学院学生会在活动中的表现进行评价。 |  |  |  |
| 3 | 权益保障（6分） | （1）能够积极配合开展学生维权工作；  （2）具备完善的维护学生会权益的流程；  （3）定期开展相关维权活动项目。 |  |  |  |
| 4 | 素质活动（2分） | 注重学生身体素质发展。 |  |  |  |
| 5 | 社会贡献(4分） | 以学院学生会为单位，组织开展寒暑假社会实践并获得相关荣誉。 |  |  |  |
| **小计** | | | | |  |  |  |
| **新闻宣传**  **（20分）** | 学院学生会  新媒体建设  工作绩效。 | 1 | 自媒体  建设  （10分） | 学院学生会创建并自主运营微信公众号创建并自主运营其他社交平台（如微博、抖音等）。 |  |  |  |
| 2 | 其他媒体报道  （10分） | 在媒体上发布文章。 |  |  |  |
| **小计** | | | | |  |  |  |
| **满意度调查**  **(10分)** | 学院学生会  在学生中的  满意程度。 | 1 | 问卷调查（10分） | 发放统一量表，由校学生会发放给各学院的学生，发放和收回的量表数不低于学院学生总数的10%。 |  |  |  |
| **小计** | | | | |  |  |  |
| **总计** | | | | |  |  |  |